

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框架协议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履约的重大风险及不确定性：**

（1）本次合作框架协议为双方合作基本原则的框架性、意向性约定，协议的具体事项付诸实施存在不确定性，在协议期限内可能存在和发生其他不可预见或无法预期的履行风险。

（2）就 PE-CNT 母料及相关 PE 材料的采购，由双方另行签订关于牌号、数量、价格、付款条款等事项的销售合同，截止公告日，材料采购事项未进行，相关细节双方正在洽谈中，框架协议中所约定的其它各个阶段的合作需在此条件达成后，双方另行再商议确定，能否具体实施存在不确定。

●**对上市公司当年业绩的影响：**框架协议的履行对公司 2017 年的营业收入、净利润等不构成影响。

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签订框架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3）。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事后审核要求，公司对上述公告中的相关事项补充公

告如下：

一、合作事项的主要内容

2017年11月5日，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道达尔石化（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道达尔”）在上海以书面方式签署《合作框架协议》。《合作框架协议》主要约定基于PE-CNT管道技术试产并与道达尔形成PE-CNT母料的采购后，双方在管道产品、PE-CNT母料等方面扩大合作的意向及可能性。

二、交易双方的主要权利和义务

公司将从道达尔采购PE-CNT母料及相关PE材料，并进行煤矿用PE-CNT管道的工业化生产。此外公司和道达尔将在各个阶段成就条件达成后开始商讨扩大合作的可能性：如道达尔专有的颜色母料技术授权、道达尔专有的CNT混配料生产技术授权和设立合资企业生产工厂等。就PE-CNT母料及相关PE材料的采购，双方将另行签订关于牌号、数量、价格、付款条款等事项的销售合同。

三、目前的合作情况

本协议是关于公司与道达尔在管道产品、PE-CNT母料等方面扩大合作的意向及可能性的框架性协议，目标是基于双方在材料及生产应用等各方面的优势，共同开展在管道产品及PE-CNT母料等材料的合作。目前PE-CNT管道技术试产已成功，但采购事项及量产未成就条件。

四、框架协议中合作各个阶段的成就条件

1、第一阶段：基于2017年10月道达尔碳纳米管技术试产

成功，公司将从道达尔采购 PE-CNT 母料及相关 PE 材料，并从 2017 年 11 月开始进行煤矿用 PE-CNT 管道的工业化生产。截止本公告日，双方另行签订关于牌号、数量、价格、付款条款的材料采购事项正在洽谈中，未形成采购，公司正在推进中。PE-CNT 管道的工业化生产未达成条件。

2、第二阶段：在煤矿用 PE-CNT 管道的生产及采购基础上（公司从道达尔定期采购 PE-CNT 母料，至 2018 年 3 月时达到至少 100 吨），公司和道达尔将开始商讨扩大合作的可能性：如道达尔专有的颜色母料技术授权，包括（1）PE 燃气管道色条标识母料和（2）其他管道色母料。另外，双方将共同配合在国内煤矿用管道行业建立行业标准。讨论本阶段的时间可定为 2018 年 4 月。

3、在第二阶段开始和运行、第一阶段快速进行（公司从道达尔定期采购 PE-CNT 母料，到 2018 年 8 月时达到至少 300 吨）基础上，公司和道达尔将开始讨论另一个外延合作的可能性：比如道达尔授权专有的 CNT 混配料生产技术和设立合资企业生产工厂的可行性。讨论本阶段的时间可定为 2018 年 9 月。

4、在 CNT 业务外，双方也期待其他管道材料如燃气管道专用混配料以及给水管道材料的供应合作，道达尔可能向公司提供不小于 2 万吨/年的 PE 材料。双方将另行签订关于牌号、数量、价格、付款条款的销售合同。

五、重大风险提示

（一）本次合作框架协议为双方合作基本原则的框架性、意向性约定，协议的具体事项付诸实施存在不确定性，在协议期

限内可能存在和发生其他不可预见或无法预期的履行风险。

（二）就 PE-CNT 母料及相关 PE 材料的采购，由双方另行签订关于牌号、数量、价格、付款条款等事项的销售合同。另外，框架协议中所约定的各个阶段的合作需在达成成就条件后，双方另行商议确定，能否具体实施存在不确定。

公司将根据具体合作事项进展情况，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要求及时披露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12 月 1 日